

珠海拾比佰彩图板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怡乐路 181 号 D 栋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8 月 27 日以即时通讯等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杜国栋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优秀人才，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重要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将股东、公司和员工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2026年股权激励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拾比佰：2026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杜国栋、杜文雄、杜文乐、杜半之、杜文兴、田建龙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2026年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2026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拾比佰：2026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杜国栋、杜文雄、杜文乐、杜半之、杜文兴、田建龙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实施 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并相应拟定了激励对象名单。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定的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及授予条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拾比佰：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杜国栋、杜文雄、杜文乐、杜半之、杜文兴、田建龙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全部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

(1) 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实施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

①授权董事会确认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②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约定的调整规则，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③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约定的调整规则，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④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对激励对象放弃的获授权益份额，在其余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调整；

⑤授权董事会在满足授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需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相关协议书、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份登记等相关业务；

⑥授权董事会对公司和激励对象的授予资格、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判定激励对象是否满足解除限售要求；

⑦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所需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解除限售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登记结算业务、根据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⑧授权董事会依据激励计划约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核查回购注销触发情形、拟定回购注销方案、办理信息披露、向北京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相关申请文件；但具体回购注销方案仍需依法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⑨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实施回购注销、处理已身故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继承安排、决定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

划等；

⑩授权董事会，若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期间，激励对象离职或因任何原因放弃获授权益的，将该部分未实际授予、激励对象未认购的限制性股票权益，在激励对象范围内进行调整和分配；

⑪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与细则调整，在不违背本激励计划核心条款的前提下，制定、修订激励计划配套管理及实施细则。若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则要求该等修订需要股东会或监管机构审批的，则该等修订事项应当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

⑫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必需的其他相关事宜，但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本激励计划明确规定应当由股东会行使的职权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各级政府主管部门、监管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确认等各项手续；签署、报送、修改、执行相关申报文件，以及作出董事会认为与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必须、合理的全部行为。

（3）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为保障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落地实施，委任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会计师事务所、收款银行、财务顾问（如有）等相关中介服务机构，确定服务范围及相关费用。

（4）提请股东会同意，本次对董事会的授权期限与本次 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保持一致，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激励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应当由董事会审议决议的事项外，其余授权事项可由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合适人员代表董事会予以行使。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杜国栋、杜文雄、杜文乐、杜半之、杜文兴、田建龙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拾比佰：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珠海拾比佰彩图板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珠海拾比佰彩图板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珠海拾比佰彩图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7 日